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4月25日，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西陇科学”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2024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2024年度，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公告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2024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本议案由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024年10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本次增加担保额度后，2024年度公司及子（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7.5亿元。公告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2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西陇科学：关于增加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本议案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增加的额度有效期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担保进展情况

1、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在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综合授信额度内应承担的债务提供本金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全资子公司广东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中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授信额度范围内申请办理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提供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9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的担保，已经履行审议程序，本次担保

金额在公司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三、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情况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1994年7月19日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潮汕路西陇中街1-3号	58521.6422万元	黄少群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	本公司	否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04年4月20日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299号456室	10000万元	刘志远	化工产品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否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注：以上2023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369,710.57	228,387.81	193,263.28	5,865.20	5,737.30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1-9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375,046.71	221,457.73	184,135.14	1,765.83	1,891.67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50,330.73	9,502.48	66,023.91	1,547.41	1,136.64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1-9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46,027.53	10,109.23	32,741.27	844.66	606.76

四、 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母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名称：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债务人名称：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人名称：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债务本金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5年2月26日至2026年2月25日

担保金额：本金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 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债务人名称：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名称：广东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

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主债权发生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担保金额：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290,000,000元，以及担保范围内其他债务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 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包含本次披露的担保在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78,795.14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71,171.25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3.56%、30.31%、0.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六、 备查文件

1、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广东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